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服〔2016〕187号

关于转发《质检总局等关于开展 2016 年 “质量月”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进一步推动实施《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实现质量强国梦，国家质检总局等联合在2016年9月开展“质量月”活动。

现将《质检总局等关于开展2016年“质量月”活动的通知》（国质检质联【2016】437号）（见附件）转发你们，请各会员单位按照文件要求，结合自身特点，积极组织开展“质量月”活动。请注意搜集整理典型事例，活动结束后及时将“质量月”开展情况报会员服务部。

联系人：那丽 王宝庆 傅瑞云

电 话：010-65994498 010-65994457

电子邮箱：hyb@ccaa.org.cn

附件：《质检总局等关于开展2016年“质量月”活动的通知》



抄送：存档(2)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16年8月31日印发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学技术部
公安部
环境保护部
交通运输部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国家林业局
国家旅游局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国家铁路局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
中国商业联合会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中共中央宣传部
教育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水利部
商务部
中国人民银行
海关总署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国家统计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粮食局
国家海洋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国质检质联〔2016〕437号

质检总局等关于开展 2016 年全国 “质量月”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质量技术监督

监督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党委宣传部、发展改革委（局）、教育厅（教委、局）、科技厅（局）、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公安厅（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环保厅（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局）、交通运输厅（局）、水利厅（局）、农业（农机、畜牧、兽医、农垦、渔业）厅（委、局）、商务主管部门、卫生计生委（厅、局）、人民银行（分、支行）、国资委、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各直属海关、工商行政管理局、新闻出版广电局、食品药品监管局、统计局、林业厅（局）、知识产权局、旅游委（局）、银监局、保监局、粮食局、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海洋局、供销合作社、总工会、团委、妇联、工商联、贸促会，各直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各铁路地区监管局，有关部门，各军兵种装备部、中央军委机关分管有关装备的部门，有关联合会、协会，有关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推进建设质量强国，按照《贯彻实施质量发展纲要2016年行动计划》（国办发〔2016〕18号）的部署，2016年9月质检总局联合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等单位共同开展全国“质量月”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改革创新，把提升质量作为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举措，加快发展新经济、培育壮大新动能、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在全社会努力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

业追求质量、人人关注质量的浓厚氛围，让追求卓越、崇尚质量成为全社会、全民族的价值导向和时代精神，大力实施质量强国战略，把经济社会发展推向“质量时代”。

二、活动主题

提升供给质量 建设质量强国

三、活动重点

（一）开展质量品牌提升活动，改善产品和服务供给。以空气净化器、电饭煲、智能马桶盖、智能手机、儿童纸尿裤、儿童玩具、儿童及婴幼儿服装、厨具、床上用品、家具等 10 类消费品为重点，开展消费品质量提升攻坚战，打造高品质的消费品品牌。推广精益制造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解决一批困扰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技术问题，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推行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形成促进质量品牌提升的内在动力和外在压力。深入实施质量品牌提升行动计划，开展消费品、出口商品、服务业等质量品牌提升专项行动。

（二）开展质量整治活动，解决群众关心的重大质量问题。综合运用监督抽查、执法打假、集中整治、缺陷产品召回等手段，保持质量安全监管的高压态势，切实维护群众健康安全和合法权益。集中力量推进消费品安全标准“筑篱”专项行动，加强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抽查和联动处置。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重点产品和重要领域，严厉打击质量违法犯罪行为，严查彻办大案要案，在全国“质量月”期间着力解决一批人民群众关心的质量问题。

（三）开展质量宣传活动，树立崇尚质量的价值导向。加大质量宣传力度，传播质量故事，唱响质量声音，弘扬追求卓越、崇尚质量的价值导向和时代精神。充分利用信息网络、移动客户端等新兴媒体，运用微信、微博等形式，促进全国“质量月”活动信息的广泛交流和及时宣传。开展中国质量奖获奖组织经验和个人事迹交流活动，提升全社会质量意识。加强中国质量对内对外宣传，推动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品牌。加大社会信用宣传，大力倡导诚信兴商。集中公布一批守信企业和严重失信企业名单，曝光一批质量问题和重大违法案件，发布一批社会关注的质量信息。

（四）开展群众性质量活动，培育工匠精神。广泛开展质量改进、质量攻关、技术比武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在基层普及质量知识、提升质量意识，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开展质量创新活动，激发群众质量创新热情，分享和推广一批质量创新成果。实施质量素养提升工程，开展质量素养提升活动。加强质量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基层人员质量素质和技能。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基层创造，崇尚工匠精神的价值导向。

四、活动要求

（一）进一步加强“质量月”活动组织领导。各地、各行业要高度重视、认真谋划，结合自身实际，明确活动目标、制定工作方案、细化责任分工。要为各项活动提供必要的政策和经费支持，确保“质量月”活动顺利开展。要加强沟通合作、形成合力，全方位、多角度开展“质量月”活动。

（二）进一步提高“质量月”活动参与程度。要充分发挥企业作为“质量月”活动的主力军作用，中央企业要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企业树立“质量第一”的观念，中小企业要有针对性的开展“质量月”活动，提升质量管理水平。要动员行业协会广泛开展“质量月”活动，提升全行业质量、诚信水平。广大城市和园区要结合发展实际，开展丰富多彩的特色活动，使“质量月”活动更加深入人心。

（三）进一步确保“质量月”活动实效。要创新形式，组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活动。要坚持问题导向，围绕质量工作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利用“质量月”活动平台，集中力量开展攻关，在重点质量问题上实现突破，增强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要大力开展“质量月”宣传活动，扩大“质量月”活动影响，打造“质量月”活动品牌。

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共同开展好“质量月”活动。适时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督促，把工作落到实处。

“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城市要结合创建工作开展“质量月”活动，要以城市政府名义专门制定“质量月”活动方案，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推动提升城市发展质量，并将活动方案通过省质量兴（强）省领导小组报质检总局。

中国质量奖获奖企业要结合企业实际制定“质量月”活动方案，发挥标杆引领作用，带动和引导行业上下游、同行业企业等广泛开展“质量月”活动。

各地质检部门要统一使用全国“质量月”活动标识，发放、张

贴全国“质量月”活动海报，播放“质量月”活动公益广告，广泛宣传“质量月”活动。要动员全社会提升质量意识，树立质量发展理念。要发动地方各级各部门共同参与、互相支持“质量月”活动。要利用“质量月”平台，切实开展中国质量奖和省市质量奖获奖组织质量管理模式方法的推广。要推动获奖企业对口帮扶小微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要推动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活动，大力宣传以质量提升促进效益提高的成效。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总结，对组织得力、成效显著的单位予以表扬，要将活动总结、有关图片及视频及时报送质检总局。

- 附件：1. 2016 年全国“质量月”主办单位开展的主要活动
2. 2016 年全国“质量月”部分中央企业开展的主要活动
3. 2016 年全国“质量月”部分城市开展的主要活动
4. 2016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口号
5. 2016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统一标志





教育部



科技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环境保护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交通运输部



水利部



农业部



商务部



卫生计生委



人民银行



国资委



海关总署



工商总局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



统计局



林业局



知识产权局



旅游局



银监会



保监会





附件 1

2016 年全国“质量月”主办单位 开展的主要活动

一、主办单位统筹安排的活动

（一）承办第 39 届 ISO 大会。9 月 9 日，质检总局、标准委、北京市人民政府等共同承办以“标准促进世界互联互通”为主题的第 39 届国际标准化组织大会。大会期间，举办 ISO 各级管理层会议、技术交流活动以及双多边会议。邀请来自 ISO 成员，国际、区域组织的代表参会。结合大会主题，开展系列标准化宣传活动，发行第 39 届 ISO 大会纪念邮票，举办“中国标准化事业发展”专题展览，向世界展示中国标准化事业改革发展历程及取得的成绩，扩大中国在国际标准化领域的影响力。

（二）举办 2016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9 月 1 日，全国“质量月”活动主办单位以及重庆市人民政府联合举办“2016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拉开“质量月”系列活动的序幕。

（三）开展消费品质量品牌提升专项行动。质检总局会同有关部门向社会发布空气净化器、电饭煲、智能马桶盖、智能手机、儿童纸尿裤、儿童玩具、儿童及婴幼儿服装、厨具、床上用品、家具等 10 类消费品质量状况。在 10 类消费品生产企业中开展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组织开展重要性能指标比对，向社会公布比对

结果。深入开展“企业产品质量承诺”活动，广泛宣传质量承诺企业及其产品质量监督检查合格情况。组织推动消费品生产企业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实现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与国际标准接轨。

（四）实施省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会同全国质量工作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对省级人民政府进行质量工作考核。完善考核机制和指标体系，严格考核标准与程序，改进实地核查方式，建立考核专家库，加强第三方评价，将企业纳入对政府质量工作满意度测评。推进地方结合实际制定市、县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办法。

（五）广泛开展质量宣传。继续深入宣传《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中国制造2025》《贯彻实施质量发展纲要2016年行动计划》《关于发挥品牌引领作用推动供需结构升级的意见》。大力宣传第二届中国质量奖颁奖大会精神，推广获奖组织和个人先进质量管理经验，树立中国制造、中国工程、中国服务的良好形象。在“质量月”期间，曝光质量突出问题和质量重大案件，加强社会公众关注的质量安全领域的报道。动员传统媒体及新媒体加强“质量月”活动宣传，发送“质量月”公益微博、微信，发布“质量月”公益广告。发放“质量月”宣传资料，悬挂“质量月”标语横幅，营造“质量月”活动良好氛围。

二、各单位开展各具特色的“质量月”活动

（一）质检总局加强出入境人员卫生检疫、进出境货物查验、口岸核生化反恐和食品安全卫生监管上的严格把关，落实防控和保

障要求，进一步加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力度，确保设备安全运行，为 G20 峰会做好保障。批准发布一批涉及质量安全的国家标准，并做好标准的宣贯实施工作。对重点消费品开展重点性能指标比对，加大消费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发布消费警示和消费提示。组织中国质量奖获奖组织和个人交流活动，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和经验。探索建立完善服务业诚信计量监督管理制度。围绕絮用纤维制品、学生服和纺织面料质量安全和质量提升，开展全国“阳光纤检”专题系列活动。开展“节能低碳等绿色产品认证宣传与成果展示”“全国有机宣传周”“电梯安全宣传周”“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开展“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和“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申述论证活动。开展消费品质量安全知识“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消费者教育活动。抓好输非产品、输中东商品、跨境电商产品质量提升。以儿童用品、食品相关产品、汽车及其配件等为重点，深入开展“质检利剑”行动。开展进口食品“清源”行动计划，发布不合格进境食品、化妆品信息。开展“跨境电商质量行”“看质量进企业”“质量之光”公众评选等活动。

（二）发展改革委会同多部门共同开展“质量诚信建设专项行动”，组织企业产品质量信用记录推进行动，宣传《产品质量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开展守信联合激励“红名单”与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推介活动，指导重点领域行业协会组织开展协会会员守信承诺、信用记录应用和信用评价等工作。

（三）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展质量标杆活动，遴选一批

全国质量标杆，组织开展标杆经验交流活动，引导企业深化实践质量标杆成功经验。推进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建设试点示范工作，继续遴选确定区域品牌建设试点区，核定一批区域品牌建设示范区，宣传推广区域品牌建设的典型经验。实施工业企业品牌管理体系运行有效性评价，组织一期品牌培育示范企业经验交流和宣传推广活动。召开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工作座谈会，总结企业好的做法和经验，倡导行业开展诚信建设工作。开展食品工业企业诚信管理体系标准培训，举办诚信体系师资及评价人员培训班。组织开展“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和“中国工业品牌之旅”等宣传活动。

（四）公安部深入推进打假“利剑”行动，突出打击建材、家电、汽车配件、妇幼用品等领域制假售假犯罪活动，加大知识产权刑事保护力度，适时公布一批典型案例，有效震慑违法犯罪，净化市场环境，维护消费者利益。开展消防产品质量专项监督检查活动。对建设工程选用的消防产品和公安消防产品库存的消防装备开展质量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犯罪行为，对重大案件进行跟踪曝光。会同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开展消防产品专项监督检查活动，全面检查消防产品生产企业、核验认证证书，依法查处违法犯罪行为，建立健全强制性认证消防产品的长效监管机制。

（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实施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推动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项目。大力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

提升培训和创业培训，兼顾短期、中期和长期培训，提高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工作，加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对企业新录人员和转岗职工开展新技术、新工艺、新方法等技能提升培训。组织开展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春潮行动”，重点实施新生代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鼓励和引导企业开展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活动。

（六）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组织开展监督检查，加大对违法违规行处罚力度。继续开展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万里行活动，加大舆论宣传曝光力度。推进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开展示范工程创建活动，大力推行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推进质量行为管理标准化和实体质量控制标准化，提升住宅工程质量。

（七）交通运输部会同北京、天津、河北等 10 省市，对护栏、桥梁支座、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TC）等交通运输产品开展质量部省联动抽查。开展打造公路水运“品质工程”活动，开展专题研究，明确“品质工程”内涵要素，打造“品质工程”实施路径，开展“品质工程”理念探讨和宣传，召开全国公路水运建设打造“品质工程”现场推进会等。

（八）农业部以加强农机质量投诉监督、开展农机质量调查、完善农机标准化体系建设、提高农机维修服务能力等为主要内容，进一步加强农机化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提高农机化质量水平。开展以“讲诚信提质量提升可追溯农产品市场供给水平”为主题的农垦系列活动。以农垦可追溯农产品企业为重点，开展企业诚信生产经

营倡议活动；以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和农垦溯源电商平台为载体，采用线上宣传、线下推介等形式，宣传农垦优质安全可追溯农产品理念，促进可追溯农产品与消费市场对接，打造农垦优质安全农产品品牌。开展“三品一标”产品质量监测，组织开展无公害农产品双节抽检，农产品地理标志监测和综合检查，举办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举办中国兽药大会、开展兽药品牌战略研讨，发布兽药科研信息，推动兽药科技成果转化。

（九）商务部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推动完善商务诚信建设长效机制，维护良好的市场环境。

（十）人民银行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提高金融消费者的金融素养和风险责任意识，提升金融机构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

（十一）海关总署持续深入推进中国制造海外形象维护“清风行动”和互联网领域侵权假冒专项治理工作，充分发挥海关总署协调督办职能和区域海关执法联动机制优势，不断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有效遏制侵权假冒多发高发态势。

（十二）工商总局以家用电器、儿童用品、装饰装修材料、汽车配件等与消费安全密切相关的商品为重点，开展“红盾质量维权行动”。加大对故意拖延或者无理拒绝消费者修理、退货等合法要求、侵犯消费者个人信息权以及修理、中介等服务领域消费侵权行为的打击力度，加强服务领域消费维权。依法公布商品质量抽查结果和消费侵权案件处罚信息，加强消费教育引导，督促经营者诚信自律、规范经营，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十三) 林业局组织开展林产品质量提升活动，围绕人造板、林化、花卉、经济林等主要林产品开展质量监测工作。完善林业技术标准体系，出台《标准化+林业行动计划—林业标准化“十三五”规划》。推进林业标准“走出去”，开展优势林业技术标准的翻译、发布、推广以及国际对标工作，加快“竹地板”国际标准制定工作。加强林业标准化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建设工作。开展科普宣传，举办林业标准化、林业质检机构培训班。

(十四) 知识产权局深入开展“护航”专项行动，聚焦民生领域与高新技术领域，开展集中检查、集中整治，坚决依法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专利侵权行为和假冒专利行为，及时将涉嫌犯罪的假冒专利案件移送公安部门追究刑事责任。积极开展电子商务领域专利执法维权“闪电+”专项行动，以大型电商平台为重点，开展集中检查和办案活动，强化线上线下执法办案协作，加强线上维权的跨区域协作调度，着力打击电商领域专利侵权假冒行为，营造良好网络交易环境。

(十五) 旅游局协调有关部门，联合开展旅游市场秩序督查活动。通过官方网站、微博、微信和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定期发布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推出一批旅游标准化示范单位。

(十六) 银监会继续加强行为监管和行业监督指导，督促银行业金融机构在网点专门区域销售自有理财产品与代销产品，推进销售专区监控系统的安装配备工作，实现自有理财产品与代销产品销售过程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切实保护银行业消费者合法权益。继续

开展“金融知识进万家”宣传月活动，同时将集中宣传、针对特定群体的不定期专项宣传和公众咨询服务长效机制三方面相结合，提升公众金融知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督促银行业监管机构和银行业金融机构深入落实以改善行业服务质量、提升消费者满意度为宗旨的消费者保护考核评价工作，指导行业发布服务改进情况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

（十七）保监会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责任保险宣传活动。

（十八）粮食局继续开展收获粮食质量安全监测、库存粮食质量安全检查、政策性粮食质量安全监测等活动，提升粮食供给侧质量水平。开展粮食行业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检查，确保粮食收购、储存安全。开展粮食质量安全科普宣传和专题讲座、粮食质量政策技术培训、实验室开放等活动，推动全社会提升粮食质量安全意识，重视粮食质量安全。

（十九）国防科工局组织实施可靠性专项行动计划，解决一批制约产品质量的突出问题，提升质量保障能力。开展以“用户满意”和“持续改进”为重点的质量监督抽查，促进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有效性持续提升。宣传推介中国质量奖国防科技工业领域获奖单位和个人先进事迹，树立军工质量标杆。组织学习借鉴中国质量奖获奖单位先进管理经验，推动质量工作理念和模式创新。

（二十）海洋局编制发布海洋质量技术监督指导性文件，组织召开海洋质量大会，对海洋质量各有关制度和政策文件进行系统宣贯和培训。开展海洋检验检测人员培训，交流先进的质量管理工作

经验，加强基层单位的诚信文化建设。研究开展海洋质量监督试点建设，对各有关单位进行监督抽查，强化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提高海洋系统质量管理水平。

（二十一）铁路局加强铁路运输服务质量监督检查。开展铁路客货运输服务质量研讨培训，督促铁路运输企业进一步深化“人民铁路为人民”宗旨意识，不断提升客货运输服务质量水平。加强铁路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对抽查产品严格按标准检验，督促企业不断提升产品质量水平。

（二十二）供销合作总社组织开展质量提升经验交流活动，围绕棉花、果品、茶叶等优势特色产业，推动企业、农民合作社强化质量意识，抓好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做好产品检验检测认证，提升农产品和食品质量安全水平。发挥科研院所技术优势，开展农产品加工、物流质量攻关，面向农业生产一线提供质量技术服务，建立健全标准化生产、规模化经营长效机制。组织农产品质量专家进学校、进社区，开展科普宣传，引导消费者采信农产品检验检测认证结果。

（二十三）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开展“我为创新装备质量工作建言献策”主题征文活动，集思广益，为促进装备质量工程技术和组织管理创新提供思路建议。组织中国质量奖武器装备领域获奖单位和个人经验交流活动，宣扬推广先进质量工作理念与方法。组织开展优势民营企业先进质量工程技术和方法经验总结推广交流活动，借鉴民用领域先进质量工作成果和经验，促

进装备质量领域军民融合。

(二十四) 全国总工会开展“践行新理念、建功‘十三五’”主题劳动和技能竞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组织引导职工积极投身到提升质量素质和质量创新能力的群众性质量活动中。深入开展合理化建议、技术革新、技术攻关、发明创造等职工技术创新活动和岗位练兵、技能比赛、技术培训、技术交流等职工素质提升活动，创建更多的学习型、创新型和质量信得过班组，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

(二十五) 团中央通过主题培训、座谈会、现场观摩会、志愿活动、知识竞赛等方式，借助信息网络、移动平台等新媒体手段，在广大青年中普及质量知识，提升质量意识。以“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为牵动，在各地、各行业广泛开展导师带徒、技能竞赛、岗位比武等活动。继续开展全国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强化青年职工的质量安全意识和责任。借助全国青年创新创业大赛、“青创先锋”创新成果评选展示等平台，组织引导广大青年职工紧紧围绕事关产品质量的“人、机、料、法、环”五要素，提出改进的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将质量提升成果在全国范围内交流展示、宣传推广。通过选树“最美青工”“青年岗位能手”“质量 QC 小组”“青年质量标兵”等形式，弘扬质量先进典型，组织岗位能手、质量标兵深入企业车间、学校社区，传授提升质量的知识技术和工艺技法，发挥青年榜样示范带动作用，努力培养造就一支门类齐全、技艺精湛、素质优良、打造“中国品

质”的青年人才队伍。

(二十六) 全国妇联充分发挥所属媒体的作用，特别是发挥两微一端（女性之声微博、微信和手机客户端）等新媒体作用，加大质量宣传，加强质量教育，普及质量常识，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增强妇女和家庭的质量意识，推动诚信意识、质量意识进社区、进家庭。

(二十七) 贸促会举办出口消费品安全培训，发表跨境电商出口产品质量承诺宣言，组织企业品牌故事演讲比赛等。

(二十八) 相关联合会、行业协会结合行业实际开展“质量月”活动。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启动《中国制造 2025》机械工业质量提升人才培养工程。中国商业联合会开展“全国商业质量品牌示范”单位征集、宣传活动，召开全国商业质量大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继续组织开展“企业质量诚信倡议”专题活动，组织开展质量诚信溯源和防伪标识应用服务专项推广活动，传递质检信任，引导质量消费，助力“中国制造”品牌提升。中国消费者协会组织开展名优名质产品、特色产品的宣传和推广工作，重点服务领域消费体验式调查活动和节能产品、净化产品、智能产品等商品比较试验活动。

附件 2

2016 年全国“质量月”部分中央企业开展的主要活动

一、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围绕“牢记使命、警钟长鸣、狠抓落实、确保成功”的主题，召开航天科技“9·21”质量日视频会，制作并播放“2016 年度航天型号质量案例警示录”录像片。以“瓶颈突破工程”“精品塑造工程”“用户满意工程”和“基础夯实工程”为抓手，全面实施航天质量提升工程。以基层班组为单位，有针对性地开展质量案例教育，强化零缺陷质量意识。

二、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深入推进世界首批、国内首个工业互联网平台——“航天云网”建设，探索研究质量管理体系上线，优化工业企业产业链及价值链。推动科研生产“四个两”措施落地，全面实施质量可靠性提升工程。组织集团公司获得第二届中国质量奖组织和个人推广交流质量先进经验，持续开展航天先进质量文化建设，促进全员质量素养和质量技能提升。

三、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开展质量意识教育，制作典型质量问题案例展板，强化警示作用；开展岗位技能交流、竞赛等活动，提升员工质量素养；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及工艺纪律等专题监督检查活动，确保武器装备及国家重点工程大型输变电设备等产品质量精良；组织走访部队和消费者，开展质量改进建言献策活动和专题技

术服务，切实解决一批实际问题。

四、中国电子科技集团以“装备质量综合提升工程”为推手，开展质量意识教育和理念宣贯，培育员工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开展质量管理论文征集和评选活动。组织通用质量特性专题培训，开展六性技术方法研究交流。开展基于零缺陷理念的产品质量改进。推进设计、工艺和试验“三大规范”体系建设。

五、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举办质量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召开 QC 成果发布会，提升全员质量意识；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以创新为引领，推动产品技术创新升级，销售服务流程优化；开展质量检查，着力提升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水平，提升质量效益，推进稳健发展。

六、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开展实验室管理知识培训和审核，推动实验室质量管理提升。实施创新质量管理，管理关口前移，加强管道等采办产品质量管控。推动车用汽柴油产品质量升级，对油品生产和销售企业开展专项检查。开展“质量效益年 3.0”活动。

七、国家电网公司加强设计、设备、施工、运行、服务等全过程质量管控，利用电能质量在线监测系统，通过集成生产运行、营销服务等数据进行在线分析，监督检查供电服务“十项承诺”、供电可靠性、频率电压等关键指标落实，主动解决客户遇到的供电服务和电能质量问题。

八、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组织开展“五个一”的系列活动，包括编制一份规划，强化质量强企战略；实施一批行动，解决质量

关键问题；组织一组活动，增强全员质量素养；发布一套制度，夯实质量管理基础；召开一次会议，推动迈入质量时代。

九、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开展“营业厅窗口服务提升月”活动，推进营业厅排队、窗口开放、办理流程、服务人员态度等现场管理问题自行改善，解决自助终端功能和性能提升、多系统一站式登录受理、简单业务预受理等系统支撑问题，围绕客户感知优化营业厅核心生产流程、提升系统支撑能力。

十、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加强 4G 网络建设和优化，开展“质量信得过”班组建设，不断简化 4G 套餐，降低使用门槛，优化业务办理流程。通过多种方式提供流量提醒和套餐推荐服务，帮助客户分析流量使用、选择合适套餐。通过质量主题演讲、话务员和营业员技能大赛、服务明星评选等活动，营造质量氛围，持续提升营业厅和热线的基础服务水平。

十一、中国铝业公司全面梳理近三年用户质量争议问题，推进“用户驱动型工序服从”专项活动，明确工序间质量评定标准、工序间质量异议处理流程、工序间质量考核奖惩办法等。组织开展氧化铝、电解铝、铜铝加工材等重点产品质量提升项目的总结与评估。

十二、华润集团开展质量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改活动，实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开展质量技术攻关、质量管理提升、质量创新等专题活动；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增强企业质量竞争力。

十三、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在“质量月”活动期间，全面落实“工程质量治理两年行动计划”，专题组织开展以“质量隐

患排查”为核心的以“特种设备质量安全”为重点，制定切实有效的工作方案，加强在建项目质量监督管理，通过检查、督查活动，确保两年行动计划落实取得实效，全面预防质量事故的发生。

十四、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开展全员质量意识教育和质量理念宣贯活动，使全体职工牢固树立“中车人为顾客提供精品”的质量核心价值观。开展岗位练兵、技术大比武等群众性质量活动，激发员工质量创新积极性。开展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检查整改，以管理水平提升促进轨道交通运输装备质量提高；开展产品质量安全检查，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铁路运输安全。

十五、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混凝土质量通病为抓手，深入开展质量通病治理活动，全面推广《中交股份建设工程质量通病防范治理研究》课题成果和应用混凝土拌和站信息化系统，对混凝土质量过程控制信息实时采集、追踪、分析和自动化处理。开展工序检验控制管理平台建设，积极推广手持终端、数据自动采集系统的应用，搭建质量信息平台。积极探索利用 BIM 技术加强质量监督管理研究，应用 BIM 技术实现全寿命周期质量管理。

十六、中国航空油料集团公司加强对航油、汽柴油以及有关化工产品的质量知识培训，正确指导运输、储存、输转、加注等环节的质量管理。积极推广卓越绩效模式、精益生产、六西格玛等管理方法，不断提高质量安全水平。

十七、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积极宣贯新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做好转版策划与实施工作，结合主营业务和产品

服务特点,建立与企业生产经营和规章制度相融合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对质量重点项目(产品)的监控,探索开展国际项目质量管理方法的梳理与研究。

十八、中国黄金集团公司开展“供给结构优化大讨论活动”,通过全公司各板块的充分调研和总结,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从基层岗位推举出一批对产品质量和技术创新有突出贡献的岗位技术能手,对其进行表彰和奖励,推广其优秀经验,广泛宣传其事迹。

十九、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在全国范围内集中开展以“优质服务,铸就品牌,提高质量,促进发展”为主题的提升邮政快递包裹运行质量专项活动,切实提升邮政快递包裹运行质量和服务品质。

二十、中国工商银行开展服务五星级网点创建评选工作,拟创建出一批具有行业服务先进性、引领性和示范性的营业网点,充分发挥标杆引领作用,带动营业网点整体服务质量的提升。持续对营业网点服务情况进行现场和非现场督导,进一步提升现场服务的规范性和稳定性,不断增强服务管理效能。

二十一、中国检验认证集团组织中国和东盟、中东等国家技术需求对接及认证合作展示,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开展质量培训和科技帮扶活动,发挥认证在国家供给侧改革中的示范作用。实施“认证检测一体化”培训宣传;做好食品、消费品、节能环保等领域公益讲座和咨询服务。举办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特色系列微信宣传活动。

附件 3

2016 年全国“质量月”部分城市开展的主要活动

一、北京市海淀区开展全国科技创新中心核心区“2016 中关村高成长企业 TOP100 评选活动”。在中关村各专业园区内开展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培训。开展重点场所高风险电梯安全性能评估，推进人员密集场所电梯安全使用管理标准化。

二、重庆市渝北区举办全区重点工业企业卓越绩效管理模式培训，积极开展渝北区第四届区长质量管理奖申报、评选活动。组织企业开展质量成本控制、供应商管理等相关培训，邀请质量管理专家进企业进行质量管理现场诊断活动。开展 QC 小组发布暨企业质量信用报告发布活动。在全区小学校开展“我心中的质量”少儿绘画比赛活动。

三、大连市以“实施质量品牌工程，助力东北振兴大业”为主题，开展企业质量品牌综合评价活动。建设“质创空间”，举行《寻找“大连制造”领跑者》系列报告，弘扬“工匠精神”。结合北京 ISO 大会，开展日用消费品标准提升宣传。举办“绿色认证推进绿色发展”专题宣传活动。

四、青岛市实施品牌创新工程，推进国家东部重要创新中心城市建设。组织企业学习、培训、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海尔“人

单合一”双赢管理模式，实施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导入工程。开展“蓝领质量素质提升”师资培训工作，培养一批质量意识强、质量管理能力强的一线员工。组织消费者参观名优企业，了解青岛名优企业生产情况，提升产品质量信心。

五、宁波市首次发布宁波经济社会发展质量评价结果。举办市长质量奖十年经验汇编《卓越之道》书籍首发仪式。组建大学生质量志愿者协会。组织新媒体通过手机终端推送开展“生活质量 100 分”群众性质量参与活动。

六、厦门市开展“质量伴我行”中小学质量教育基地夏令营活动，以参观、讲座、征文等形式，培养学生的质量意识和工匠精神，并在媒体发布活动报道和作品展示。发布 2015 年度厦门市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公报，将 2015 年度厦门市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分析报告提交市政府并转发各区作为决策参考。打造质量文化主题公园，通过户外广告牌、主题塑像等形式，广泛宣传城市质量精神。开展市民关心的质量问题征集活动，并分析调查结果，提出解决对策。

七、深圳市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质量强国”这一主题，邀请国内经济学家和质量专家，从深圳质量的角度看如何推进深圳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深圳发展建言献策。同时围绕标准、质量、品牌、信誉四位一体建设组织开展系列活动。

八、广州市举办以“推进质量发展，助力供给侧改革”为主题的“质量月”活动启动仪式暨质量小故事、小海报、小视频等作品

颁奖典礼。开展暖企、助企、强企活动，对大中型骨干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小微企业管理人员开展免费培训。组织开展优质工程质量观摩活动，推广绿色施工、建筑工业化以及先进质量管理经验。

九、福州市进一步弘扬“质赢天下，福泽九州”的城市质量精神，开展“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国家食品安全城市”联建联创工作。开展中国质量奖获奖企业经验分享活动，弘扬工匠精神，提升供给质量。组织各级中小学质量教育基地向全市中小学生开展质量教育社会实践活动。

十、南通市举办南通供给侧品质升级论坛暨“中国质造·南通好家纺”推进活动。举办第5届中国南通海门市质量节，开放质量主题公园。举办“标准化+”服务发展行动月活动，开展质量标杆分享、质量惠民展、大手拉小手校园行、我当检验员开放日活动。发布年度QC成果、企业质量信用报告、公众满意度结果。

十一、金华市成立“金华市质量与品牌研究院”，集中组织质量与品牌培训。开展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宣传活动，在市级媒体大力宣传“精益管理、品质金华”的质量精神和口号。组织全市100家名牌申报企业、政府质量奖申报企业到卓越绩效管理示范企业学习观摩。启动编写《2016金华质量年大事记汇编》。

十二、马鞍山市举办“社区质量文化建设”大型汇演、中国（马鞍山·博望）刃模具暨机床博览会、海峡两岸（马鞍山）电子信息博览会，开展质量惠民系列活动，发布马鞍山市质量状况白皮书，召开企业首席质量官论坛和马鞍山市质量大会。

十三、铜陵市组织质量示范点开展阶段性成果发布会；广泛开展质量强市宣传活动，传播“熔旧铸新、卓越发展”的城市质量精神；在“安徽省质量品牌升级工程教育基地”开展品牌教育活动；组织中小学生赴国家铜铅锌质检中心开展质量教育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开展“质量品牌提升工程”研讨活动。

十四、泉州市向市民发放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宣传手册。由福建省中小学质量教育社会实践基地负责对中小学生开展质量教育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实施《千名企业家百名经济管理者素质提升培训计划》，举办“企业首席质量官培训”和《卓越绩效评价准则》公益培训班。组织企业开展质量奖获奖单位巡回观摩交流学习，推动企业采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传播先进质量管理理念。

十五、东营市开展以弘扬“生态黄河口，质量赢未来”城市质量精神为主题的征文活动。举办以“新常态、新要求、新局面”为主题的质量发展论坛讲座。组织开展实验室开放活动，邀请中小学生和市民参观。积极创建“全国橡胶轮胎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等国家级示范区，全面完成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任务。

十六、鹤壁市开展质量安全“进社区、进校园、进乡镇”“走进标准化示范区”、质量强县（区）、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河南省质量诚信 A 等工业企业创建、“工业品牌之旅”等系列活动。核定一批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建设试点实施单位，加快区域品牌建设。推动综合交通运输标准的实施，推进公路工程技术标准国际化。

十七、濮阳市邀请相关专家对濮阳县创建“全国电光源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清丰县创建“河南省板式家具产品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濮东产业集聚区创建“河南省石油装备产品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工作进行现场指导，确保顺利通过验收。

十八、拉萨市着力开展净土健康“四品”（高原特色饮品、食品、药品、饰品）和“九大产业”（天然饮用水、奶业、藏香猪养殖等）的质量提升与“质检利剑”行动；以藏香、藏鸡、天然饮用水为重点，加大关键技术标准研制力度，构建科学、先进、适用的高原特色产品安全标准体系和标准实施推广体系；聚焦城市旅游重点领域，加快推进旅游服务标准化工作，进一步推进旅游标准化示范点建设，促进城市旅游服务均等化。

十九、永康市通过永康质量学校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培训，提升党政干部、企业管理人员、产业工人等群体的质量素养。开展第六届“永康技工”技能大比武，举办“浙江制造”品牌训练营，组织开展“永康工匠精神”大讨论、征文比赛，工匠型企业、工匠型企业家、“永康十大五金工匠”评选等系列活动。

附件 4

2016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口号

提升供给质量 建设质量强国
建设质量强国 迈向质量时代
追求卓越 崇尚质量
适应新常态发展要求 提升供给质量水平
提质量 创品牌 加快建设质量强国
严谨细实保质量 精益求精促发展
增强质量素养 建设质量强国
向质量要效益 以质量求发展
提升发展质量效益 推进全面改革创新
优质服务 铸就品牌 提高质量 促进发展
质量检验 客观公正 服务企业 引导消费
强化质量意识 提升服务质量
全员全方位全过程提升质量
提升供给质量 享受品质生活
传递质检信任 引导质量消费
大力弘扬工匠精神 持续推动质量提升
量值定义世界 精准改变未来
共行质量战略之路 共筑质量强国之基
以“互联网+”提升质量 建设质量强国

2016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统一标志



使用范例



下载地址: <http://zlgls.aqsiq.gov.cn/>

抄送：总局领导，认监委、标准委，总局各司局。

质检总局办公厅

2016年8月15日印发
